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 授出獎勵股份

### 授出獎勵股份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向 338 名獲選僱員授出合共 127,281,100 股獎勵股份。

於 127,281,100 股獎勵股份中，8,800,000 股獎勵股份授予 3 名關連承授人，而 118,481,100 股則授予 335 名非關連承授人。

授出事項不會導致發行任何新股份，亦不會對本公司現有股東之股權產生任何攤薄影響。

茲提述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不構成上市規則第 17 章所指的購股權計劃，並為本公司之一項酌情計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授出獎勵股份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以零代價向 338 名獲選僱員（「承授人」）授出合共 127,281,100 股獎勵股份（「授出事項」），當中 3 名獲選僱員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關連承授人」），而 335 名獲選僱員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非關連承授人」），惟授出事項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授予承授人之每股獎勵股份賦有權利，可於其歸屬日期接收一股股份，且授出之獎勵股份不受表現指標所限。

有關授出事項之詳情載列如下：

	獎勵股份數目
非關連承授人	118,481,100
關連承授人	
– 樊路遠先生	1,470,000
– 孟鈞先生	330,000
–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	7,000,000
總計	<hr/> 127,281,100 <hr/>

就向關連承授人授出之 8,800,000 股獎勵股份而言，董事會須促使受託人以本公司作出之現金注資自市場購買現有股份，並將以信託形式為關連承授人持有，直至該等獎勵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該等關連承授人為止。

按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即授出獎勵股份之日期）聯交所所報之每股股份收市價 1.07 港元計算，授予關連承授人之獎勵股份之市值為 9,416,000 港元。董事會（包括但不限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向各關連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惟樊路遠先生及孟鈞先生概無參與向其本人授出獎勵股份之決定。

除樊路遠先生及孟鈞先生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上述任何人士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向 335 名非關連承授人授出之 118,481,100 股獎勵股份來自現時於信託項下持有並由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作為信託基金之一部分進行管理之未歸屬獎勵股份。受託人將繼續代非關連承授人以信託形式持有上述獎勵股份，並將於彼等各自之獎勵股份歸屬及結算後，按彼等各自之份額，分別免費轉讓予彼等。

授出事項不會導致發行任何新股份，亦不會對本公司現有股東之股權產生任何攤薄影響。

代表董事會  
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樊路遠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樊路遠先生及孟鈞先生；非執行董事徐宏先生及常揚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宋立新女士、童小幪先生及陳志宏先生。